

葫芦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项目公告 (项目编号: HLDYH_202601)

葫芦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采购人”)现面向社会公开发布葫芦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代理机构采购项目(以下称供应商)公告,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与。

1. 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名称: 葫芦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代理机构采购项目。

1.2 项目概况:

为规范招标采购工作,我行将组织召开本次采购的评审会,根据合格供应商的数量以及专家评审结果,择优选择3家或5家供应商做为入围招标采购代理机构。我行根据采购需求,随机选择入围招标采购代理机构承担采购项目的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及与工程相关的材料设备采购和日常其它采购活动的代理服务并签订所代理项目的服务合同(详见评审文件)。

2. 不允许联合体响应。

3. 供应商资格条件: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3.2 满足采购人采购要求而规定的特定条件,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 中国境内注册具有招标代理服务经验的独立企业法人资格。



(2)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近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和不良行为证明材料。

注：没有重大违法违规和不良行为记录是指，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重大违法记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承诺函及相关网站截图）。

4. 响应报名及获取评审文件的要求

4.1 实行网上报名，并提供下列文件加盖公章：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的不需提供）、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的不需提供）副本。

(2)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附法人身份证及联系方式）；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被授权人身份证、联系方式、与供应商签订的劳动合同和2025年6月1日至响应截止日期间任意三个月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

(3) 项目负责人的身份证、职称证、联系电话及与供应商签订的劳动合同和社保证明（2025年6月1日至响应截止日期间任意三个月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

4.2 报名及获取评审文件的时间:

2025 年 12 月 30 日起至 2026 年 1 月 7 日, 每天 9:00—11:30、13:30—16:00。请将上述资料原件扫描件汇总成 PDF 文件, 邮件主题命名为: 项目名称+单位名称+ 联系人+电话。在公告规定的时间内(以接收邮件时间为准)发送到下方指定邮箱再致电告知贵方的联系方式及电子邮箱写至邮件正文内。逾期不予受理。

5. 提交响应文件、响应截止及开启时间、接收响应文件地点

5.1 提交响应文件及接收文件截止时间: 北京时间 2026 年 1 月 13 日 13:00 时。

5.2 响应文件接收地点: 请贵单位将密封完好的纸质文件邮寄或送达至葫芦岛市龙湾大街 33 号葫芦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楼会议室。

6. 开启时间:

北京时间2026年1月13日13:00时。

7. 监督部门

本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葫芦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 联系方式

联系人: 曹华清

联系电话: 17742918279

邮箱: hldyh-zbbgs@126.com

采购人: 葫芦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